

百合祗惑陰陽毒

癰病

中風歷節

溯源集云。喝者盛夏暑熱中之邪氣也。此條先言本證之情形如此。而以中熱二字通解喝字之義。卽內經熱論所謂病暑也。王肯堂云中喝中暑中熱名雖不同。實一病也。謂之喝者。暑熱當令之時。其氣因暑爲邪耳。非卽夏月暑熱當令之正氣也。卽熱論所謂後夏至日者爲病暑是也。喝乃暑熱之邪。其氣本熱。不待入裏。故中入卽渴也。喝爲夏至已後之病。陽極陰生之後。陰氣已長。當暑汗大出之時。腠理開張。衛陽空疎。表氣已虛。不能勝受外氣。故汗出惡寒也。是熱邪乘腠理之虛而爲喝証也。故以白虎加人參湯主之。卽用石膏以治時令

暑熱之邪。又加人參以補汗出之表虛。添津液而治燥

渴也。案錢氏辨潔古東垣中暑中熱之誤甚詳然非本條之所干且文詞繁冗故不載此

案淮南人間訓云夫病溫而強之食病暍而飲之寒此

聚人之所以為養也可見古溫暍對言也而說文暍傷

暑也玉篇中熱也以此推之中暍之中字似贅然而先

賢立命必有令人不可思議者宜置而不論焉

白虎加人參湯方

知母六兩

石膏

一斤碎○太陽上篇有綿裹二字諸本同

甘草

二兩○太陽上篇有

炙字諸本同

粳米

六合 人參三兩

右五味以水一斗煮米熟湯成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程白虎。西方神名也。其令爲秋。其政清肅。涼風至。白露降。則溽暑潛消。以此湯有徹暑熱之功。行清肅之政。故以白虎名之。表有熱者。散以石膏之辛寒。裏有熱者。降以知母之甘苦。熱則氣傷。人參用以生津而益氣。石膏過於寒涼。甘草粳米之甘。用以和胃補中。共除中熱而解表裏。

案直指方。竹葉石膏湯。治伏暑內外熱熾。煩躁大渴。正是與本條用白虎之証同。

太陽中暈。身熱疼重。而脈微弱。此以夏月傷冷水。水行皮中。所致也。一物芩蒂湯主之。傷寒論王函脈經無二物芩蒂湯主之七字。

程脈虛身熱。得之傷暑。此證先中於熱。再傷冷水。水氣留

於腠理皮膚之中。則身熱疼重也。與瓜蒂湯以散水氣。鑑
李廷曰。中暍邪在表。故身熱傷冷水。故身疼重。暑傷氣。氣
虛故脈微弱也。

溯源集云。暍症三條。有本証變証之不同。此條言其變
証。身熱太陽之證也。不言汗出惡寒者。邪氣較輕於前
也。疼重者。身體重而疼痛也。傷寒則有身疼腰痛。骨節
疼痛之證。而濕家亦有筋骨煩疼。一身盡疼。關節疼痛
之証。此以中暑之陽邪。而亦有此寒濕之証。是或飲冷
水。或以冷水盥濯。水寒留著。滲入皮中。所致也。中暑之
脈本虛。又以水寒所傷。故尤見微弱也。論中不立治法。

而金匱要畧有一物瓜蒂湯主之。王肯堂云。瓜蒂一物散。或曰。五苓散。愚竊以理推之。若暑邪盛而表証甚者。當以瓜蒂之苦寒。上涌下泄。使水去而表邪亦去。以因吐得汗。有發散之義故也。若身熱微而表証少。但脈微弱而疼重。水行皮中者。則水寒較勝。自當用五苓散。使從水道氣化而出可也。

一物瓜蒂湯方

瓜蒂

二十七箇。○趙本。七作十。

右剉。以水一升。煮取五合。去滓頓服。

程本草云。瓜蒂味苦寒。主大水身面四肢浮腫。用之以散。

皮膚水氣。苦寒又可勝熱也。

案此方與證不對。恐是錯出。傷寒論玉函脈經並不載。可以爲左證矣。

○百合狐惑陰陽毒病證治第三

論一首

證三條

方十二首

案當十一首

論曰。百合病者。百脈一宗。悉致其病也。意欲食復不能食。常默然。欲卧不能卧。欲行不能行。飲食或有美時。或有不用聞食臭時。如寒無寒。如熱無熱。口苦小便赤。諸藥不能治。得藥則劇吐利。如有神靈者。身形如和。其脈微數。每溺時頭痛者。六十日乃愈。若溺時頭不痛。漸然者。四十日愈。若溺快然。但

頭眩者。二十日愈。其證或未病而預見。或病四五日而出。或病二十日。或一月微見者。各隨證治之。

默然。趙本作默。默不用聞。食臭之用字。徐

沈作欲。微見。巢源作復見。千金作後見。魏快作快非。

尤百脈一宗者。分之則為百脈。合之則為一宗。悉致其病。則無之。非病矣。然詳其證。意欲食矣。而復不能食。常默然靜矣。而又躁不得卧。飲食或有時美矣。而復有不用聞食臭時。如有寒。如有熱矣。而又不見為寒。不見為熱。諸藥不能治。得藥則劇吐利矣。而又身形如和。全是恍惚去來。不可為憑之象。惟口苦小便赤。脈微數。則其常也。所以者何。熱邪散漫。未統於經。其氣遊走無定。故其病亦去來無定。

而病之所以爲熱者。則徵於脈。見於口與便。有不可掩然者矣。夫膀胱者。太陽之府。其脈上至巔頂。而外行皮膚。溺時頭痛者。太陽乍虛。而熱氣乘之也。淅然快然。則遽減矣。夫乍虛之氣。溺已卽復。而熱淫之氣。得陰乃解。故其甚者。必六十日之久。諸陰盡集。而後邪退而愈。其次四十日。又其次二十日。熱差減者。愈差速也。此病多於傷寒熱病前後見之。其未病而預見者。熱氣先動也。其病後四五日。或二十日。或一月見者。遺熱不去也。各隨其證。以治。具如下文。

案魏氏以此證。斷爲氣病。而今驗之於病者。氣病多類。

此者。然下條百合諸方。並似與氣病不相干。故其說雖甚巧。竟難信據。千金云。傷寒虛勞。大病已後。不平復。變成斯疾。其狀惡寒而嘔者。病在上焦也。二十三日當愈。其狀腹滿微喘。大便堅。三四日一大便。時復小溲者。病在中焦也。六十三日當愈。其狀小便淋瀝難者。病在下焦也。三十三日當愈。各隨其証治之。思邈所論如此。參之於本條。明是百合病。別是一種病。尤註頗詳。故今從之。張氏醫通有治百合病醫案一則當參攷。

百合病發汗後者。百合知母湯主之。千金作百合病已發汗之後更發者下文例

並同

尤人之有百脈。猶地之有衆水也。衆水朝宗於海。百脈朝宗於肺。故百脈不可治。而可治其肺。百合味甘平微苦。色白入肺。治邪氣補虛清熱。故諸方悉以之為主。而隨證加藥治之。用知母者。以發汗傷津液故也。魏百合病用百合。蓋古有百合病之名。卽因百合一味而瘳此疾。因得名也。如傷寒論條內云。太陽病桂枝證。亦病因藥而得。名之義也。

案本草蘇頌云。仲景治百合病。凡四方。病名百合。而用百合治之。不識其義。今得魏註。而義自明。後世有病名河白者。以河白草治之。出證治大還卽與此同義。

百合知母湯方

百合

七枚

知母

三兩

右先以水洗百合漬一宿。當白沫出。去其水。更以泉水二升煎取一升。去滓。別以泉水二升煎知母。取一升。去滓。後

合和煎取一升五合。分溫再服。

外臺滑石別之間有置之一處四字

百合病下之後者。滑石代赭湯主之。

外臺滑石上有百合二字。尤本仍之。

魏至下之後。不用知母。而以滑石代赭湯主之者。以重墜

之品。隨下藥之勢。使邪自下洩也。用代赭石之澀。澀大便

也。用滑石之滑。利小便也。徐加之泉水。以瀉陽而陰氣自

調也。

滑石代赭湯方

百合七枚

滑石三兩碎

代赭石如彈丸大一枚碎綿裹

右先以水洗百合漬一宿當白沫出去其水更以泉水二升煎取一升去滓別以泉水二升煎滑石代赭取一升去滓後合和重煎取一升五合分溫服外臺澤別間有置一廂三字別作又百合病吐之後者用後方主之

鑑百合病不應吐而吐之不解者則虛中以百合鷄子湯清而補之也**尤**本草鷄子安五藏治熱疾吐後藏氣傷而病不去用之不特安內亦且攘外也

百合鷄子湯方

百合七枚

鷄子黃一枚

右先以水洗百合。漬一宿。當白沫出。去其水。更以泉水二升。煎取一升。去滓。內鷄子黃攪勻。煎五分溫服。

百合病。不經吐下發汗。病形如初者。百合地黃湯主之。

鑑百合一病。不經吐下發汗。病形如初者。是謂其病遷延日久。而不增減。形證如首章之初也。以百合地黃湯通其百脈。涼其百脈。无此則百合病正治之法也。蓋肺主行身之陽。腎主行身之陰。百合色白入肺。而清氣中之熱。地黃色黑入腎。而除血中之熱。氣血既治。百脈俱清。雖有邪氣。亦必自下。服後大便如漆。則熱除之驗也。外臺云。大便當

出黑沫。

百合地黃湯方

百合七枚 生地黃汁一升

右以水洗百合漬一宿。當白沫出。去其水。更以泉水二升。煎取一升。去滓。內地黃汁。煎取一升五合。分溫再服。中病

勿更服。大便常如漆。常趙本作當是。徐洗尤並全。

程如漆。地黃汁也。

案程註親驗之說。今從之。地黃汁服之必瀉利。故云中病勿更服。

百合病。一月不解。變成渴者。百合洗方主之。

无病久不解。而變成渴。邪熱留聚在肺也。單用百合。漬水外洗者。以皮毛爲肺之合。其氣相通故也。洗已。食煮餅。按外臺云。洗身訖。食白湯餅。今。罇飪也。本草。粳米小麥。並除熱止渴。勿以鹹豉者。恐鹹味耗水而增渴也。

百合洗方

右以百合一升。以水一斗。漬之一宿。以洗身。洗已。食煮餅。勿以鹽豉也。

總病論云。煮餅。是切麵條。湯煮水淘過。熱湯漬食之。活人書註云。煮餅。卽淡熟麵條也。張師正倦游錄云。凡以麪爲食煮之。皆謂湯餅。

百合病。渴不差者。括樓牡蠣散主之。

尤病變成渴。與百合洗方。而不差者。熱盛而津傷也。括樓根。苦寒。生津止渴。牡蠣鹹寒。引熱下行。不使上燥也。

括樓牡蠣散方

括樓根

牡蠣熬等分

右為細末。飲服方寸匕。日三服。

百合病。變發熱者。

原註一作發寒熱

百合滑石散主之。

鑑百合病。如寒無寒。如熱無熱。本不發熱。今變發熱者。其

內熱可知也。故以百合滑石散主之。熱從小便而除矣。

百合滑石散方